

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

緊急應變小組編組及職掌表

	職稱	職掌
召集人	校長	督導、綜理全校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全般因應事宜。
副召集人	學務主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協助督導執行校園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全般因應事宜。2.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。
總幹事 1	衛生組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全校師生之疫情通報作業。2. 協助督導各班級防疫措施執行。3. 加強衛教宣導，上網提供相關資訊宣導、製作海報、印製資料提供索取等。4. 各單位防疫物資之評估申請予與發放(如：漂白水、肥皂、口罩、酒精、防護用具等。)5. 配合衛生單位提供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之正確防治措施資訊，進行防治宣導及相關諮詢。6. 協助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及檢體收集。
總幹事 2	護理師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校園內疑似個案造冊，並進行健康狀況與居家隔離追蹤，並交由衛生組執行通報作業。2. 統籌防疫物資之監管，並提出需求交總務處採購。3. 協助衛生組執行各項防疫準備工作。4. 與醫院及衛生單位保持聯繫。
委員	總務主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統籌採購環境消毒、清潔及防疫所需用品（如：消毒劑、漂白水、洗手乳、衛生紙、耳溫槍、額溫槍、防護衣等）。2. 負責校園環境的傳染病防疫安全、協助環境衛生督導及消毒評估作業。3. 公共環境安全衛生消毒之督導與廢棄物處置。

		4. 統籌規劃校外訪客進入校園之防疫措施。
委員	教務主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建議及教育部律訂之標準，發布學校停止上課訊息及復、補課規劃及本校各項入學考試，疑似病例因應措施。 2. 安排罹病教師代課事宜；進行罹病或接受居家隔離學生之補救教學。 3. 鼓勵教師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治教學活動。 4. 停課期間，對於課程或考試的應變方式。 5. 協助於學校網頁設置防疫專區，並更新最新資訊。(資訊組)
委員	人事室主任	規劃本校教職員工疑似病例之請假規定、停止上班規定及遭居家隔離、疑似病例之請假規定。
委員	會計室主任	協助防疫相關經費核銷事宜。
委員	各班級導師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協助監測班級學生體溫及健康狀況。 2. 協助注意學生是否有發燒、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，經健康中心評估有需要在家自主管理時，協助通知家長接送事宜。 3. 協助宣導、衛教與督導學生自我健康管理及通報衛生組與健康中心。 4. 協助督導各班常態性清潔及消毒，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(如門把、桌面、電燈開關、或其他公共區域)進行清潔消毒，可用 1：100（500ppm）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。 5. 協助追蹤學生恢復情形。
委員	生教組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掌握與學生及家長連繫之管道通暢，罹病學生請假事宜。 2. 協助學生及家長因應相關之防疫措施及宣導。彙整校園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狀況，循校園緊急事件處理機制辦理，通報權責單位主管、教育部校安中心最新狀況。

委員	訓育組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辦理大型集會活動如畢業典禮、週會.....等，規劃相關配套防疫措施。 2. 協助防疫宣導及相關防疫措施。 3. 社團學生服務隊出隊狀況與健康狀況。
委員	輔導主任	協助校園實施心理輔導，減少學生及家長之恐慌心理，並適切輔導受隔離之學生及因疫情管制無法參加考試學生。
委員	分校主任	分校防疫相關措施之執行與督導
委員	補校主任	補校防疫相關措施之執行與督導
委員	IDC 實驗小學主任	IDC 實驗小學防疫相關措施之執行與督導